

國立成功大學第 633 次主管會報紀錄

時間：96 年 3 月 21 日（星期三）下午 14:00

地點：雲平大樓 4 樓第 2 會議室

出席：黃煌輝 宋瑞珍(吳俊忠代) 湯銘哲 徐畢卿 陳景文 黃榮俊 蘇慧貞
楊瑞珍 利德江 李偉賢 張高評 余樹楨 吳文騰 李清庭 徐明福
吳萬益 張文昌 陳振宇(謝文真代) 陳志鴻 謝文真 謝錫堃(蘇文鈺代)
蒲建宇 張丁財 李丁進 葉茂榮 張錦裕 高家俊

主席：賴明詔

記錄：林碧珠

壹、報告及確認事項：

一、報告上（632）次主管會報決議事項與執行情形，並確認紀錄。

二、主席報告：

今日上午出席邁向頂尖大學計畫 12 校策略聯盟會議，大家都希望第一個 5 年計畫之後能繼續推動第二個 5 年計畫。今後大家要努力說服社會大眾，說明五年五百億計畫是很值得的投資。請各位院長、各行政主管在負責的領域範圍內仔細思考，本校執行五年五百億計畫後到底有哪些重大改變或重要成就，以爭取社會大眾的支持。

三、專案報告：

(一)建築系林憲德教授簡報「台達電子捐贈孫運璿綠建築研究大樓興建計畫」(詳簡報資料)。

(二)徐明福院長與蕭瓊瑞主任簡報「成大博物館調查研究暨再利用建議」(詳簡報資料)。

※校長：有關博物館之設立，前已提經校務會議決議：「原則同意成立博物館，但須就博物館與藝術中心合併之組織架構與未來之執行做仔細規劃後，提校務會議確認。」今日與會主管亦均支持成立博物館，至於組織架構問題請提校務會議討論確認。

四、各單位重要事項報告：

(一)黃副校長：

教育部已函知各校邁向頂尖大學計畫第 2 次（第 3 年至第 5 年）計畫書提前於 9 月底前報部，請各學院、各研究中心配合提前於 7 月 1 日前提出計畫書送推動總中心彙整。

(二)教務處：

1. 台視節目「發現新台灣」來校拍攝與專訪一事，預定於 4 月 7 日上午 11:00 於台視播出。

2. 上學期因成績退學名單共 62 名，其中有十多位是大四以上學生，感覺相當可惜。正與該所屬學系系主任一一瞭解，並思考未來能否建立有效預警機制與補救措施。

(三)學務處：

本處近期陸續推動幾項重要活動，包括：「2007 年新世紀成大學生論壇」、「每月一書及名人書香講座」及「生涯規劃系列講座」等。

(四)總務處：

本處已針對光復校區國際會議廳週遭環境之整頓進行初步規劃。

※校長：同意徐院長之建議，請先遴選建築師進行全盤規劃。

(五)研發處：

本校申請國科會大專生計畫件數，今年比去年減少約 10%，統計資料提供各學院參考，請鼓勵同仁多申請。

(六)國際學術處：

1. 國科會「2007 候鳥計畫」已決定委請本校主辦，預訂於 6 月最後一週辦理，將有三百多位海外科學家的第二代參與活動，屆時拜託各位院長、各學院老師一起幫忙。

2. 本校邁向頂尖大學計畫諮詢委員之一普渡大學校長將於 3 月 26 日來訪並提供諮詢意見，請各位院長、中心主任預做準備。

(七)研究總中心：

為推動國際合作，3 月 29 日將邀請電機系客座研究員林秀芬博士主講「2007-2013 歐盟研究計畫介紹」。

(八)通識教育中心：

本校通識教育改革計畫已正式啟動，推動過程中希望各學院、相關單位多多協助。

(九)人事室：

1. 本室經常接獲系所主管反應舊制助教的出勤與管理問題，建議教務處將舊制助教的評量內涵訂定於教師評量辦法內。

2. 為協助各單位進用身心障礙人員及原住民，將嘗試與相關單位及原住民委員會聯繫提供資料。另據醫院精神科楊延光主任表示，該科有很多精神學員治療後已恢復正常，請進用不足之各單位可考慮僱用。

3. 本校組織規程修訂案尚未獲教育部核復，因下週三即將召開校務會議，將積極與教育部聯繫希望儘快核復。同時也建議訂定各項會議紀錄之完成期限，以免影響行政效率。

※主秘：本室負責的幾項會議中，主管會報與校務企劃座談會的紀錄均於一週內完成，陳請校長核閱後先 e-mail 各與會主管參閱，但正式紀錄需待下一次主管會報、校務企劃座談會確認後再發送各單位。校務會議紀錄因需等各提案單位修訂相關辦法，未來請各相關單位會後儘快協助修訂，俾於一週內完成紀錄陳核。

(十)文學院：

1. 今年度「成大法鼓人文講座」共計 6 場，第 1 場將於 3 月 26 日邀請中研院史語所所長王汎森院士主講「歷史與時代」。
2. 中文系將於 3 月 24、25 日舉辦「東亞漢文學與民俗學國際學術研討會」，將有 9 個國家學者與會。
3. 外文系「成英計畫」系列活動已次第展開，上週試辦「英語角，嚼英語」，開放全校學生與歐美外籍生對話，反應極佳；本週又舉辦 6 場「成大英/鷹視界系列論壇」。

(十一)理學院：

邁向頂尖大學計畫之博士後研究人員名額，部分學院已用完。建議推動總中心撥出部分 20% 控留款，以提供更多的博士後研究人員名額供各院或中心申請。

※黃副校長：經費可以流用，以支援博士後研究人員名額。

(十二)工學院：

工學院正推動「明日之星」計畫，預計選出 6 位年輕優秀教師，以邁向頂尖大學計畫院控留款提供補助。

(十三)電機資訊學院：

光電系今年首次招生，報名甄試人數僅次於電機系，將擇優錄取，希望對提升學校招生排名有幫助。

(十四)規劃與設計學院：

第二期校園規劃案正組團隊，再提醒各學院、各相關單位提中長程發展計畫時一定要列出空間、學生人數成長等各項需求，以利後續規劃。

※黃副校長：上次校務企劃座談會發給各位主管、各位院長 91 年擬訂之中程校務發展計畫書，請於一個月內詳閱後構思五年、十年發展計畫。短期內將組成委員會積極進行。

(十五)管理學院：

管院春假期間將有約 100 餘位師生前往大陸上海、無錫參訪台商，並前往蘇州中國科大進行學術交流。

(十六)生科學院：

明天將邀請廖一久院士主講成大論壇，講題：「21 世紀的糧食供應要角—水產養殖」。

(十七)圖書館：

1. 本館於 3 月 19 日接受「台南市鳳凰書畫學會」學員致贈作品共六件，含書法四幅、鉛筆素描暨西洋壓克力畫作各一幅，將更增添本校的人文氣息。
2. 3 月 23 日將舉辦「EndNote Workshop」，邀請台大圖書資訊學系謝寶煖教授主講，上課內容將放置於多媒體中心隨選視訊系統上，以便利

本校師生論文引註資料之編排。

3. 為執行本校「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質化指標帶動周遭大專院校學術發展之計畫，本館將於3月26日在醫學院圖書分館舉辦「醫學圖書館電子資源運用與趨勢發展」，並邀請中南部醫事單位圖書館參加，以提升圖書館工作人員之服務知能。

(十八)校友聯絡中心：

本校擬購置台北會館一案，教育部已請本校再評估，台北校友也希望本校能儘早決定，如需募款，大家可一起努力。

※校長：在做成決定之前，請總務處依行政院相關單位意見，就使用率與成本效益性再深入評估後，先提主管會報交換意見，若獲大多數主管支持，再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校務會議討論。

(十九)附設高工：

1. 近日召開96學年度第1次招生委員會，新學年預計招收8科9班405名學生，招生簡章正報教育部中部辦公室核備中。
2. 附工77級校友郭俊佑先生參加2006年台北國際發明展，勇奪金牌獎。

(二十)秘書室：

校長為體恤各位主管為繁忙公務勞心勞力，將由研發基金會補助過去三年未曾健檢之與會主管前往附設醫院健康檢查，健檢禮券將待附設醫院製作完成後再行轉發。

五、下次主管會報訂於96.4.18下午14:00舉行。

貳、討論決議事項：

【第一案】

教務處提請討論本校「96學年度行事曆一覽表」一案，
決議：

- 一、96學年度第1學期是否規劃「國際活動週」，經討論並以舉手表決方式，以12比7通過乙案：「取消國際活動週，學期共18週，學期考試更改為97年1月14日至1月20日」。各學院若需於學期中規劃院內師生出國參訪而有差假申請方面的問題，可由國際學術處與人事室協助解決。
- 二、96學年度第2學期規劃之「校際活動週」，經討論並以舉手表決方式，獲大多數主管支持，通過保留。校際活動週期間請人事室規劃行政人員輪值。
- 三、96學年度行事曆一覽表修正通過（[如附件一](#)，p.6）。

【執行情形】

教務處：已依會議決議修正，將報教育部備查後，公告學校師生遵循。

國際學術處：依決議視個案情形協助。

人事室：96 學年度校際活動週行政人員輪值方式，比照本（95）學年度校際活動週（4/2~4/4）職員五分之一輪值方式辦理。

【第二案】

研發處擬建議本校各級兼任主管之名片印製項目可顯示本職單位一案，決議：同意研發處之建議，主管會報通過的是名片的基本格式，各單位主管可增列本職職稱、網址等個人資料。

【執行情形】

研發處：已印製之名片暫時擱置，爾後新印製之名片將依決議辦理。

人事室：

- 一、遵照辦理。
- 二、查本學期新（續）聘主管名片業已製發完畢。
- 三、爾後各級新任主管名片製作事宜，將依本次會議決議辦理。

【第三案】

邁向頂尖大學計畫推動總中心研究組擬修訂本校「『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獎勵學術期刊論文發表要點」部分條文一案，決議：第二、三、四點照案修正通過；第五點補助經費仍以支用於研究相關之業務費用為原則，請再修正條文內容。

【執行情形】

邁向頂尖大學計畫推動總中心研究組：

已依決議修正，另第四點擬增訂補助金額上限，再提請確認。

※註：已於 96.4.18 第 634 次主管會報確認（[如附件二](#)，p.8）。

【第四案】

邁向頂尖大學計畫推動總中心研究組擬廢止本校「『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學術期刊論文發表進步獎勵要點」一案，決議：暫不廢止，請朝檢討獎勵金額度及增訂落日條款方向修訂。

【執行情形】

邁向頂尖大學計畫推動總中心研究組：

已依決議修訂獎勵金額度並增訂落日條款，另案提主管會報討論。

【第五案】

人事室擬修訂本校「教職員工文康活動實施要點」第 5 點條文一案，決議：照案通過（[如附件三](#)，p.10），自 97 年度起實施。

【執行情形】

人事室：修訂條文將另函轉各單位知照，並自 97 年度起實施。

參、散會（下午 18:00）。